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聚焦核心业务发展，同意向山屿源环保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温瑞公司 7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597.5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作价 3,225 万元，定价依据为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温瑞公司 25%的股权，但温瑞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温瑞公司将被动成为公司的关联人。同时，公司已存在的对温瑞公司的财务资助及担保将相应被动成为关联方财务资助和关联担保。

详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临 2025-051）。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向山屿源环保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温瑞公司 7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温瑞公司 25%的股权，但温瑞公司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温瑞公司将被动成为公司的关联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温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500 万元。为配合本次交易，公司拟继续向温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600 万元，由山屿源环保承担相应的连带保证责任；且山屿源环保将提供同比例的财务资助。

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详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5-052）。

保荐机构已对《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就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并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向山屿源环保转让公司所持有的温瑞公司 7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温瑞公司 25%的股权，但温瑞公司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温瑞公司将被动成为公司的关联人。为保障温瑞公司在股权变更及后续运营的平稳过渡，避免因担保突然解除可能引发的金融风险，公司拟继续为温瑞公司提供最高额 7,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同时为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避免在丧失对温瑞公司的控制权后，仍承担与其偿债能力可能不匹配的连带担保风险，公司已要求作为股权受让方的山屿源环保，就公司继续承担的担保责任按照同比例原则（即相当于其拟受让的 75%股权比例），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反担保，要求山屿源环保为该反担保提供相应的担保物作为抵押。

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详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

（临 2025-053）。

保荐机构已对《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就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关于投资建设滨江全球总部及研发中心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企业形象与区域影响力，公司以自筹资金等多种方式在杭州市滨江区投资建设“滨江全球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入不超过人民币 7.17 亿元。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详见 2025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滨江全球总部及研发中心的公告》（临 2025-054）。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相应的融资需求，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维护公司正常运营，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安排如下：

- 1、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有效期为授信启用后 3 年；
- 2、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有效期为启用后不超过 2 年；
- 3、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有效期为启用后不超过 3 年。

以上各项授信的具体业务使用条件、授信品种、期限、金额等，均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上述董事会批准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实际融资需求及授信实际落地情况，在不同金融机构间进行额度调剂使用。在批准的授信额

度内发生的具体授信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被授权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对于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经银行同意不超过六个月的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其合同到期日是否超过原授信有效期的截止日期,均视为在授信框架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五日